

##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停牌情况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游网安”或“标的公司”）控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与智游网安及其主要股东彭瀛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意向协议》。预计本次交易涉及的金额将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目前该事项仍处于洽谈阶段，双方正在积极协商沟通中。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农科技，证券代码：000004）自 2019 年 03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公司将争取于停牌期限届满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未能按期披露重组预案的，将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复牌，且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本次重组基本情况

###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3,012.90783 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彭瀛

5、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24 日

6、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10 号楼 2 层 207-2

7、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企业策划、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彭瀛	647.25663	21.48
2	北京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2.15130	16.67
3	深圳市睿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0.78198	15.29
4	珠海横琴普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4.98267	12.78
5	郭训平	174.94195	5.81
6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64539	5.00
7	群岛千帆（青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3.4718	4.76
8	郑州众合网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3.27636	4.42
9	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71141	4.41

10	合肥中安润信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32895	1.80
11	深圳华旗汇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98405	1.63
12	宁波申毅创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18071	1.40
13	南通杉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291	1.00
14	贺洁	30.12908	1.00
15	北京浦和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2297	0.69
16	深圳市前海宜涛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7745	0.60
17	联通新沃（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3398	0.59
18	深圳前海胡扬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57885	0.48
19	廖厥椿	5.4232	0.18
合计		3,012.90783	100.00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智游网安的股东。

## （三）意向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甲方）与标的公司（丙方）及其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彭瀛（乙方）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意向协议》，主要条款包括：

### 1、交易方案

各方一致同意，甲方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控股权，乙方作为丙方现有控股股东，同意将促使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将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认购甲方新增股份。

### 2、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标的资产的定价参考依据：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截至基准日(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价值进行评估而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

估值为依据，并由参与交易的标的公司股东协商确定。待评估完成后，各方签订正式协议确定交易对价。

### 3、锁定期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将严格按照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 三、聘请中介机构等工作安排

公司将及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评估机构。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停牌期间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并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相关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规定的相关文件。

### 四、风险提示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意向协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